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  
承辦人：趙致源  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54  
傳真：02-27205660  
電子郵件：edu\_rd.24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2308507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8220493\_1123085076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2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計畫」之RAS睿師社群協作家成果發表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屬踴躍參與並秉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9月22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200920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睿師（RAS）社群協作家分享社群運作與成效，並促發中小學教師相互交流與學習，爰辦理旨揭成果發表。
- 三、旨揭發表活動辦理日期與地點如下

（一）辦理日期：112年10月2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。

（二）辦理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（博愛校區）公誠樓2樓第三會議室。

- 四、請於112年10月16日（星期一）前至google表單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sXdjEQ4A5GSbHCgNA>）填寫資料以



永春高中 1120925



\*NCAA1123019703\*

進行報名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陳鈺珊小姐，聯絡方式如下

(一) 電話：2311 3040分機8435。

(二) 電子郵件：cys3150@g0.utaipei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電 2023/09/25  
文 10:44:04  
交 换 章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23019703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2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計畫」之RAS睿師社群協作家成果發表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屬踴躍參與並秉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實研組長 余怡青 送陳/會 112/09/26 23:38:27

一、網頁公告周知

二、惠請給予教師公假出席研習(課務自理)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

2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楊艷屏 決行 112/09/27 09:01:16

如擬